

南投縣立中寮國民中學家庭教育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1、『家庭教育法』第十二條暨『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』第五條之規定辦理。
- 2、南投縣各級學校實施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

- 1、推動家人關係、家庭生活管理、家人共學各項內涵，加強宣導家庭教育相關理念，以健全家庭功能。
- 2、增進學生行動力和自我管理能力，養成良好生活習慣。
- 3、加強對單親、隔代、新移民或身心障礙家庭的支持措施，預防並加強特殊及弱勢族群家庭之輔導。

三、實施原則：

- 1、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。
- 2、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的內涵，經統整家庭教育法所指稱之親職教育、子職教育、兩性教育、倫理教育、婚姻教育、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及其他家庭教育事項等項目。
- 3、全校親師生共同參與，由輔導室統籌辦理，其他處室協同執行，全校教職員工共同負責。
- 4、用社會機構資源，施行家庭教育。
- 5、多元彈性的實施方式，因應學生身心發展之需求、家庭狀況，及學校人力、物力而規劃不同主題。

四、家庭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方式：

- 1、領域課程：各學習領域設計相關主題，融入領域教學實施。
- 2、正式課程以外實施項目：

活動項目	辦理時間	承辦處室	場次	
家職教育講座暨親師座談會	學期中	輔導室	每學期至少1場學年共計3場	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學校家長及學生特性進行親職講座
性平小團輔	上學期	輔導室	10次活動	由專輔老師針對二年級學生進行性平小團輔活動。

活動項目	辦理時間	承辦處室	場次	
人際關係小團輔	下學期	輔導室	10 次活動	由專輔老師針對一年級學生進行人際關係小團輔活動。
性別平等宣導	學期中	輔導室/ 健康中心	數次	由輔導室或是健康中心安排兩性教育或是性別平等相關宣導。
母親節感恩活動	5 月初	輔導室	1 場次	由輔導室規劃會同綜合領教師進行母親節感恩活動。
祖父母節	8/30	輔導室	1 場次	由輔導室規劃會同綜合領教師進行感恩活動。
學習輔助	整學年度	教導處	第八節	由學校老師利用第八、九節來幫弱勢學生家庭的學生加強課業。
技藝課程	上下學期	輔導室	各 17 次課程	安排技藝教育課程讓學生能學習技能，幫助家裡。
高關懷學生家訪	上下學期	輔導室	數次	實際了解學生家庭狀況，以期達到雙方共同合作。

五、成效檢核：

- 1、學生學習成果評量方式：以學習單、回饋單、心得寫作等方式評量以瞭解學生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的學習成果。
- 2、計畫考核：輔導室每學年度檢討學年度計畫實施狀況。

六、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校內相關經費及教育優先區補助經費支應。

七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室主任 林佩薇

校長：

南投縣立中寮國民中學校校長 簡靜儀